

神州（天津）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认证规则

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规则

规则编号： SCS-BCMS-2023

版本号： B, 2.0版

编写人员： 技质部

审核人员： 韩璐璐

批准人员： 韩璐璐

2023-03-24 发布

2023-03-24实施

神州（天津）认证服务有限公司发布

1 目的和范围

1.1 本规则用于规范神州（天津）认证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 SCS）对申请认证和获证的各类组织按照 GB/T 30146-2023/ISO 22301:2019《安全与韧性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》标准建立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（BCMS）的认证活动。

注：本规则以下内容中以“BCMS”指代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。

1.2 本规则旨依据认证认可相关法律法规及认可规范，对 BCMS 认证实施过程作出具体规定，强化 SCS 对认证过程的管理和责任。

1.3 本规则是对 SCS 从事 BCMS 认证活动的基本要求，SCS 从事该项认证活动应当遵守本规则。

2 认证依据

2.1 GB/T 30146-2023/ISO 22301:2019《安全与韧性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》；

2.2 受审核方或获证组织的管理体系文件；

2.3 受审核方或获证组织适用法律法规和标准。

3 对认证人员的要求

3.1 认证管理人员

3.1.1 包括机构主要业务主管负责人、认证规则和认证方案制定人员、认证申请评审人员、认证审核方案管理人员、认证决定或复核人员、认证人员能力评价人员等；

4.1.2 认证人员应当符合《SCS-I-03M 认证管理人员、管理职能人员专业相关资格及能力评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。

4.1.3 认证人员需经过系统的GB/T 30146-2023/ISO 22301:2019《安全与韧性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》的学习和本机构本认证实施规则的培训和学习，通过考核，具备能力，从事相应的工作岗位。

3.2 认证审核人员

3.2.1 审核人员应具有 CCAA 注册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员资格，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能力，以及熟悉相关专业知识。

3.2.2 审核人员应当经过GB/T 30146-2023/ISO 22301:2019和本机构本认证实施规则的培训，综合评价考核，取得SCS任命的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审核员资

如需更多内容，请联系我们。

电话：022-84220001

邮箱：shenzhourenzheng@163.com

联系人：周老师